

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11 月 1 日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》，因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城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城投”）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1 月 3 日起停牌。本公司于 12 月 6 日披露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，确定该重大事项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2 月 8 日起继续停牌，不超过一个月。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5 日披露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，因该项重大资产重组涉及 B 股改革等重大事项，并可能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延期复牌。

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 日、11 月 8 日、11 月 15 日、11 月 22 日、11 月 29 日、12 月 6 日、12 月 13 日、12 月 20 日、12 月 27 日、2015 年 1 月 5 日陆续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重

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（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 日、11 月 8 日、11 月 15 日、11 月 22 日、11 月 29 日、12 月 6 日、12 月 13 日、12 月 20 日、12 月 27 日、2015 年 1 月 5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》（临 2014-030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临 2014-031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临 2014-032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临 2014-033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临 2014-041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4-043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4-044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临 2014-047）”、“《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（临 2015-001）”）。因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5 日起继续停牌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。因该等重大资产重组涉及 B 股改革等重大事项，并可能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密切关注前述事项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一月九日